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8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母公司净利润为 342,374,675.59 元，扣除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规定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 68,474,935.1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847,491,596.43 元，减去报告期分配 2020 年度现金红利 77,220,842.70 元，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44,170,494.20 元。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末总股本 518,133,61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派发金额为 155,440,085.40 元，实施分配后母公司结存未分配利润为 888,730,408.80 元。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体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四）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